

千秋一枕风流梦

王定一 王礼贤著



黄山书社

写 在 卷 首

本想写篇小序，恐嫌罗嗦；不写吧，又觉缺了点什么。
复阅拙撰既竟，梅影横窗，似与所撰诸篇人物相映者，寻思
古人情致，赋诗一首代序。

冲寒从不畏冰霜，
雪缀春衫霞作裳。
红湿淬将骨似铁，
翠濡染得石犹香。
有情松魄缘知己，
底事梨魂偏断肠？
一粲回眸听玉笛，
江城余韵在沧浪。

一九八九年春，王定一、王礼贤并记于申江

目 录

文君再寡.....	(1)
《洛神赋》轶事.....	(11)
嵇康学琴.....	(27)
木兰花事.....	(32)
谁解颦眉西子情.....	(36)
李涉与红衫客.....	(42)
相见时难别亦难.....	(48)
芳草无情更在斜阳外.....	(55)
包拯与欧阳修.....	(59)
周邦彦与莫愁女.....	(67)
杜鹃响彻鹅湖山.....	(72)
《钗头凤》外黄昏雨.....	(81)
紫燕.....	(90)
村姑戏贬赵孟頫.....	(94)
“小汉卿”与“活武松”.....	(98)
红萼无语惜轻分	
——王冕与梅花尼.....	(111)
冬香点婿.....	(119)
徐文长的帽穗.....	(124)
李时珍处方题诗.....	(131)

牡丹余梦	(141)
李香君侯朝宗尺牍	(148)
桃花扇底续春秋	(153)
归剑	(159)
郑板桥书判画竹	(167)
秦桧后裔西湖奇遇	(172)
小雁塔与《长恨歌》	(180)

文君再寡

提起卓文君，谁都知道她是西汉一位才艺兼具，鄙薄荣华的女子，可是造化弄人，一生中两次丧偶。

十七岁那年，新婚不久的文君就失去了丈夫。她原与去世的丈夫志趣并不相投，相处的时日也颇短暂，自然也就无甚情愫。虽然时有忆及，只不过为他刚以青春之年遽离人间而有些浮生梦短之感罢了。文君孤燕独栖之后回到娘家，或是鼓瑟，或是看看书，日子也还打发得过去。可是，老父卓王孙却舐犊情深，每每劝说女儿要为终身着想，若有个财资与娘家相匹的人，不妨再作“之子”。文君觉得自己才嫁就孀，对已故的丈夫纵然没有什么萦系之处，却深怀知音难遇之憾，总是婉转推托。

在一个偶然的机遇里，文君结识了一位人物，此人就是当时才华横溢，情采超俗，表字长卿的司马相如。真也是鸣弦来凤语，顾羽恋桐花，文君对这位才识堪慕，志趣又和自己相投的长卿自然无限钟情，一向对父亲所持的劝说不以为然的文君，当然不与父亲商量，自定了终身。这可使老父卓王孙伤透脑筋。倒不是对长卿本人有何挑剔，只是嫌他生活穷窘。为怕父亲反对，在一个晚上，文君毅然出走，和长卿一起到了成都。后因境况太差，不得不同返故地，开了一爿酒店。长卿酒扫应客，文君当垆卖酒，一对于飞的凤凰可真鱼水和合，互敬互爱。

也许是“自古红颜多薄命”吧，这情投意合的一对，正

当衣食稍周，“以遨以嬉”之际，长卿竟离开文君，长眠地下了。爱得愈切，悲痛也就愈深，自叹“薄命”的文君和着泪水写了篇凄怆缠绵、历代传诵的诔辞，在长卿坟前泣吊了一番。

再作寡鹄的文君却没有返居娘家，仍然独自当垆卖酒。这正是她堪以目睹长卿旧迹遗痕的一丝安慰。有时生意清淡，就在自家门前养养春蚕，卖些茧儿度日。女儿毕竟是女儿，日子稍久，卓王孙对文君不别而走时的气不消说是早已消了，如今女儿又寡居独处，当然不免怜悯思念，时去看望看望。见女儿孤孤单单，终非长久之计，劝她回家又不肯，就旧话重提，好几次劝她再择夫婿。有一次，他竟这样说：

“儿啊，你前次新寡，顿然改嫁；这次再寡，却偏偏孤峭。不是为父的要说，你对长卿也算是情重意厚，对得起他了，如今生死异途，太苦了自己，于死者又有何补？”卓王孙说到这儿停了一下，又叹了口气。“哎，儿啊，往后的日子你要想想，人到老时，总当有个伴啊！”

子期既去，音弦谁知？文君怀思已自不胜，哪里还想到什么再嫁。老父的话虽是一片疼爱女儿之情，但既说到如此地步，文君也只好斩钉截铁地回答：

“阿爷啊！不是女儿不听劝谕，再嫁与否，就当看与故者生前的情义了。阿母去世后，阿爷不是也没再娶吗？”文君说到这里，不禁悲从中来，叹了一声，继续说到：“长卿虽已仙化，儿心却永怀贞悫。阿爷再也不必为儿操心了。”

卓王孙听了女儿这一番话，知道此刻再劝也是枉然，坐了一会，由女儿陪送了半程，怏怏而去。

卓王孙有个内侄，姓魏名自明，是个纨绔中人而又呆气

可掬。他文笔虽很不高明，却偏有点歪才，常常自夸出口成章。这个自明早就看上了文君的美貌，只因“沧浪水浊”，文君从来未以青眼相向。记得半年前长卿下葬时，趁文君呜咽悲泣的当儿，自明竟又偷偷地深瞄细瞅了表姐文君好一会儿。在那凄凉万状的环境里，他还暗自胡赞：“若要俏，三分孝。表姐这一身缟素，两弯颦眉，更是俏到十分；虽说早过了风华之年，然而弱舞当风，多够动人啊！”

说来事也凑巧，自明近月丧妻，成了鳏夫，他那早就埋沉在心底的单相思的火焰顿时炽烈起来。就在卓王孙上次劝说女儿不成的后几天，自明来到他姑父卓王孙家中，问安既已，就冒冒失失地对姑父说道：

“表姐又寡，侄复丧妻，一鳏一寡，倒也正是天作之合。不知姑父以为如何？”

卓王孙本就劝过女儿再作嫁适，听了家财累累的内侄之言，正中心怀，沉吟了一下就说：

“你表姐的脾气，你也是知道的。对于婚姻，她一向不纳我的言诲而自拿主意。她既爱自赋好逑，贤侄不妨去试探试探。然而，贤侄，你快语有余，温文不足，此行如能相机学学你已故姐夫长卿的骀荡之态，事或有济。”

自明从卓府告辞出来，一路上自我品评了一番：论相貌，虽无古时的邹忌之美，也不逊死去的姐夫；吟诗作赋，也颇在行。心想，诚如姑父叮嘱，只要向风流的表姐骀荡一番，事定可成。回到家里，又“情”至心灵，觉得孤身独往，若是讲得不好也许会出现尴尬场面，还需请一位在旁帮衬帮衬。想来想去，便想到曾给自己和表姐启过蒙又会遇机打打边鼓的纪老夫子。这天晚上，自明在床上辗转反侧，想了一宵，真是匪夷所思，梦寐以求。

到得天明，自明盥洗打扮，自不必说，临了还拿起亡妻生前用过的菱花明镜照了又照。一切满意之后，才兴冲冲地去他老师家中讲明来意，并说：“若能促成好事，一定厚奉谢仪。”素喜成人之美又爱阿堵物的纪老夫子见是门人相请，当然一口应允。这对师生就一股劲地向文君住处走去。

一路上东风频吹，杨花乱飞；和风过处，彩蝶翩翩。纪老夫子轻摇慢摆地赞赏道：“好一番骀荡春风啊！”自明自明，自作聪明，听罢老夫子摇头晃脑的一句，把大腿一拍，心想：姑父嘱咐我要学学姐夫骀荡之态；眼前的春风舞着杨花，扇动蝶翅，夫子称赞为“骀荡春风”——嘿，见了表姐，真要象春风一般，多多骀荡才行。

纪老夫子见门人突然拍起大腿，不知何故。诧而问之，自明自逞敏悟，只是会心地微微一笑，并不作答。

这天正是一个久雨初霁的天气，酒客们结伴携酒，出赏野外的春光，文君酒店里既无客人，又触景伤情，就关起了门，孑然当窗，读着长卿素喜阅览的《诗经》。

自明和纪老夫子在一路春风中来到酒店门前。夫子瞥见文君正在窗内危坐凝神，诵读简札，又一向知道门人自明有些鲁莽，就悄悄叮嘱：暂且慢些敲门，以示尊重。自明一闲就觉得无聊，见窗外养着两筛春蚕，便一边伸出两个指头夹起几片桑叶来喂弄蚕儿，一边侧耳细听表姐在念些什么。他见表姐不时地挑着韦编，耳际则听到窗里传出情怀绵绵的回环吟诵：

南有乔木，不可休思；汉有游女，不可求思……

也算读过一阵子书的自明听出是在读《诗经》中一首题为《汉广》的诗。他半通不通，却又爱卖弄，一想《汉广》的“汉”字，觉得“骀荡”的机会来了，于是乎“拙”机一动，好似诗兴大发地冲出一句：

当窗读《诗》为思汉

还特别把那后面三字读得有腔有调，好让表姐寻味寻味。

纪老夫子听到这突如其来的一句，先是有点莫名其妙，但随即从那拖着长音的“为思汉”三字体会出这是极其粗俗的挑逗，正要悄悄责备；而自明的声音也同时打破了文君的专致，尤其那一个“汉”字，使文君又生气，又好笑。文君不必抬头，听这声音就已知道胡诌的是她那位表弟。待到抬头瞧瞧窗外，才看到了犹在自鸣得意，摇头晃脑的表弟，还有曾为自己启蒙的纪老夫子，只得站起身来，隔牖招呼：

“夫子！表弟！真有雅兴，不入蓬门，倒先观赏起春蚕。
快请进！快请进！”

说着，轻启双扉，万福迓入。

坐定之后，纪老夫子见自明急切的神情，想先开口，又苦于一时没有话题。正好文君沏上茶来，他端起茶盏，忽而有了主意，摆出一副品茗的样子，缓缓吹动着浮在盏中的茶叶，笑着对文君说：

“好茶，好茶！茶叶虽不怎么出色，茶叶心儿却是芳菲馥郁。人也，物也，所贵者唯其芳心一片耳。”

才华不知高过启蒙老师多少倍的文君，一听这强学滑稽人物东方朔而说出的隐语，觉得又酸又腐，真欲笑出声来，只是碍于礼节，才微微一粲。自明见表姐轻靥浅笑，还以为

自己先前“为思汉”的那句话已叩中表姐的心坎，又想开口胡诌什么。纪老夫子则以为文君面带轩渠，许是对自己的话心有所动，深怕好事被鲁莽的门人搞糟，先自又紧似松地说道：

“适才自明在门外所吟的一句，想你或已听到。”

文君道：“弦外之音，倒也有趣。”

“敏慧，敏慧！”纪老夫子顿了一顿，又道，“自明的才思，诚如你的赞赏，也还差强人意。苟能鳏寡同偕，并蒂重开，也是一番佳话，一番佳话啊！”他满以为这“流水”一到，莲渠可成，因而把“佳话”两字说得韵味十足。

忍耐了好些时候的文君，这下再也沉不住气了，但她毕竟是位才女，随着年龄的增长，遭际的坎坷，性格比年轻时含蕴多了，便诙谐而略带戏谑地借“佳话”两字故意发挥道：

“夫子！孤句无匹，终属憾事，待学生配上一句，不是佳句有偶了吗？”

文君的几句，可喜煞了自明：一句骀荡的话倒真有效，“思汉”竟能配对了！他不禁站起身来。正要举步，忽又想到姑父除了“骀荡”还有“温文”的叮嘱，又见纪老夫子在旁偷偷皱眉示意，这才暂且耐着性子，重新坐下，听表姐给孤句配个怎样的对儿。

只听表姐笑着说道：

“表弟刚才不是在窗外喂弄蚕儿吗？就以此景配上一句吧。”于是一字一顿地念出七个字来：

下 动指喂柔不怕蚕

也特地将末了“不怕蚕”三字念得抑扬顿挫。

纪老夫子随着这位女弟子顿挫的声调，晃动脑袋，品味着句中的妙趣。他拈动几根稀疏的胡须，一再推敲，觉得不妙：“不怕蚕”，“不怕蚕”，这“蚕”不正是“慚”的谐音吗？哎，完了，完了！又转而一想，这许是文君欲就故推的俏皮话儿，事情还有希望，欲速不达，且慢慢儿来。再说那位虽有点歪才，却还没领悟过来的自明，这会再也不顾老师向他皱眉示意，竟一摇三摆地走到文君身边似揖非揖地笑道：

“表姐，配上的一句太妙了。我姐第二人今番的联语可谓天生一对，地成一双了，真乃是宿世姻缘啊！”

文君一听表弟这几句混话，不由嗔上眉端，当案一叩，虽不好怎么发作，叩得还不太重，正好碰到从发髻上取下用来挑揭韦编的玉簪，把它给叩断了。她执着长卿时常给她插髻而今朝已断的玉簪，低叹一声，说道：

“长卿虽死，玉簪虽断，黄鸟于飞，无日忘之。纵然千金，难买素心了！”

痴心厚颜的自明非但毫无自知之明，竟添了几分傻劲，以为表姐的话不过与世上风流女子一样，或许是撒撒娇儿，又想“骀荡”一下。纪老夫子已知气氛不佳，支开自明，走到文君面前，想要缓和缓和，便故为闲逸，翻翻案头一叠摆得整整齐齐的长卿遗稿。翻到长卿的享名之作《长门赋》，煞有介事地看了一遍后，赞叹起来：

“好赋！好赋！真乃值得黄金百斤。”

其实，这位冬烘夫子对《长门赋》铺张扬厉的写法，原本不明其中精义，只赞了一句又摇头叹息：

“赋中‘魂廷廷若有亡’一句，这一个‘魂’字，一个‘亡’字，倒是长卿不能久在人世的谶语了，可怜！可怜！”

这位巨富之父的朋友纪老夫子有多大能耐，文君早已洞悉，也就不接茬儿，深自伤感地重新理齐案上简牍。一向出言粗俗的自明，一看文君泪滴简上，这时却也说出一句象样的话来：

“表姐，死者已矣，不必再伤心了。”

文君微微地点了点头，说：

“夫子！表弟！请宽坐一会，候我给蚕儿喂些桑叶，再来相陪。”

等文君出得门去，纪老夫子倒也知趣，回过头来，诗雾腾腾地对门人说：

“来之久矣，盍归欤？”

自明心犹未死，还想找找机会，便答道：

“天还未晚，莫急莫急。”

纪老夫子虽知一笔谢仪是怕得不到了，但倒也还是个热心人，以为成事固然在天，谋事则在于人，便同意了。他闲坐无聊，看看案头还有一叠不厚的韦编，就翻开来看看，原来是文君写的一首《白头吟》：

皑如山上雪，皎若云间月。闻君有两意，
故来相决绝！今日斗酒会，明日沟水头，
躞蹀御沟上，沟水东西流。凄凄复凄凄，
嫁娶不须啼；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竹竿何袅袅，鱼尾何簁簁；男儿重意气，
何用钱刀为！

自明和纪老夫子听卓王孙讲过，原来长卿与文君婚后，曾想娶茂陵女子为妾，文君听到，乃赋《白头吟》用感情来

规劝长卿，长卿阅后，感愧而止。

纪老夫子细瞧这《白头吟》字字镌刻得古朴苍劲，料定是长卿生前所为，摩挲不舍，连文君回身进屋也未察觉，眯着眼睛自言自语道：

“笔笔有力，刀刀精神，真乃心血所铸，长卿镌写文君的诗，情何其深，意何其注！无怪乎文君感结如此了。”

文君悄立门边，听毕纪老夫子的自言自语，才暗自觉得乃师总算明白了自己的心迹。谁知自明见夫子读着《白头吟》，表姐则倚门不语，若有所思，以为又是一个难得的机会，说：

“哼！放着一位仙女般的美妻，还拈花攀柳，想去娶妾，我那姐夫往日的情意也可想而知！”说完又特意瞟了文君一眼，“姐夫撒手去矣，表姐落得个孤身独眠，何等寂寞，再去想他也太痴心了。”

纪老夫子此行虽然想尽其可能打打边鼓，促成好事，但听自明这样硬挑乱逗，也太不象话；在老师面前自己擂起鼓来，尤其不该。他心中非常恼火，就咬文嚼字地说：

“自明之言，听之不聪，诚《洪范》所谓鼓妖者也。”

自明心想：请你夫子来帮衬帮衬，打打边鼓，却不见效，亲自上阵又骂我什么“鼓妖”，真岂有此理！他斜着眼珠，瞧瞧纪老夫子，学着夫子平日诵读的语气，用教他读过的《论语》反唇相讥：

“‘子见南子，子路不悦’也。唉，正人君子的孔老夫子也居然偷偷摸摸去见南子，虽非‘鼓妖’，也是老八怪啊！”

纪老夫子气得连稀疏的几根胡子也翘了起来，顿时斥道：

“侮及先圣，唐突前贤，真是岂有此理！”

门人心里骂夫子“岂有此理”，夫子口里斥门人“岂有

此理”，这“岂有此理”的一对一时竟忘了还有文君在旁。文君见状，实在忍俊不禁：今天天气清明，偏来了两位“浑浊”之客，虽然大煞风景，却也稍解悲戚。文君心里尽管笑个不止，却不想再与他们罗嗦，文雅地说道：

“夫子！表弟！引经据典，真是风雅之争。只是时已晌午，舍寒炊薄，两位的典论经语，还是待返驾以后再作长谈吧。”

纪老夫子原有归去之意，至此，自明也知道不能再有什么可贻荡的了，便双双起身告辞。

文君送他俩来到门外，遥指田野旁的绿色树丛，消闲地吟了四句：

桂树交而相纷兮，芳酷烈之闔闔。

孔雀集而相存兮，玄猿啸而长吟。

吟毕解释说：

“此乃《长门赋》中的几句。这赋虽应陈皇后之请而作，但适才所念的几句，却深铭于怀。如今虽说寡居蓬门，自有丛树闔闔，一群雀相存，纵无猿啸，而碧梧长吟，体静心宁矣。”

《长门赋》中这几句，纪老夫子似懂非懂；自明则全然不明。不过文君最后所讲的“体静心宁”四个字，却是明白的。打这以后，自明对寡居的表姐不再存什么非分之想了。

《洛神赋》轶事

漫漫洛浦，一鞭残照。

“流转无恒处，谁知吾苦艰”的曹植，于黄初四年秋觐见其兄文帝曹丕后，与弟弟曹彪悲郁地行进在离都去国的路上。此刻，征雁唳远，荻颺含愁；天际苍凉的晚霞在无可抗拒的黑夜之神的催迫下，它的挣扎着闪现出来的一抹余辉，只是象烈士暮年无辜的血，几丝微痕，也只是象美人迟暮时无声中的红泪。尽管曹植年富情豪，也曾雷音激越地抚剑高歌，猛气纵横地寻诗长吟，可眼前，他怎能不感慨万端，悲从中来呢？

他想到与自己一同进京朝见兄长的曹彰突然在京城里不明不白地死去，这不是骨肉相残又是什么？他想到这次入朝，权术多端的兄长竟当着殿里群臣的面，以“悯卿长思尔嫂”为辞，将甄后从嫁的金缕玉带枕赐与，这不是明为遂弟之意，实则诛心之举，让天下以至后世人真以为乃弟怀有肮脏龌龊的非分之想又是什么？“寄身锋刃端，性命安可怀。父母且不顾，何言子与妻……”在他的嶙峋的坐骑一声长嘶中，他更想到自己畴昔抒写建功立业之志的《白马篇》中的几句。

“父母且不顾，何言子与妻”，更何况于名分甄后已是自己的皇嫂，于身分自己则是俯首听命的臣下呢？自顾生平，纵然放纵不羁，蔑视世俗礼教，却从未悖乎人伦纲常，也从未萌发过什么非分的慕想啊……

“行行重行行”，“何为天一隅”！曹植怀着一腔哀怨，

曹彪在东归封地途中，来到了洛川之滨。这时，落日西倾，车烦马怠，曹植只得暂驻在洛川之滨景山之阴的荒伧狭隘的驿馆里，曹彪则暂驻距景山不远的一位好心驿吏的家中。千里风雨，已鲜欢欣，而这同命相怜的两人一路上之不能同住一处，也正是骨肉相迫的曹丕故意命令驿馆吏隶作出如此精神折磨的安顿的。不料此番踟蹰的行止，短暂的停驻，却令曹植于耳闻、目睹、身感中郁然写出词赋中卓尔不群、传诵古今的《洛神赋》；奇遇殊情，倒也是不幸中的大幸。

奄奄黄昏、秋风浸凉的驿馆里，这位不自雕励、麤蘖不节的曹植，临觞被酒，心况惨伤，拿起笔来一口气写完《赠白马王彪》诗稿后，在馆中徘徊了一会，袖着诗稿，出了驿馆，径至曹彪驻处。曹彪受诗读竟，叹息道：

“诗中‘鶗鴂鸣衡軺，豺狼当路衢’二语，已道尽世途，复何言哉？！惟是后此兄弟离散，能不苦辛！当共今夕，稍览洛川胜景。逝者如斯，萍梗沉浮，且作达人罢了。”

曹植道：“蹭蹬途次，但见一川流水，渺渺浪浪而已，亦有胜景，堪涤尘襟吗？”

“适才听驿吏说，去景山十里，濒洛川之右，地名阳林者，有面川岩窟一，置洛神玉像。是像明眸靥辅，瑰姿逸韵。每当淡月流泻，或白露曫曫，玉像则素光霜缟，窟周为之冰净，银河为之隐映矣。诣而瞻之何如？”驿吏对洛神玉像的描述，确非溢美之辞，那座面对洛川的玉像，几年来与月华相映，那岩窟里的玉美人宛若穿着琼裾薄衣，岩窟四周也真是冰清玉洁，光摇珪璧。

年来时常访胜探幽，藉遣胸臆的曹植，每闻有个好去处，总是毫不延宕，立刻动身；此际更是被曹彪的一番介绍吸引住了。然而，十里之外的阳林，怎能连夜到达？便问道：“十

里长川，其何以济？”

曹彪怀好诗稿，答道：“驿吏还说，有位鰥而栖居驿馆西面千步外一间茅舍的舟子，善驾舟，每一运桨，舟行如矢，自景山至阳林，迅不逾时。彼亦酷嗜杯中物，常放舟饮于川上，何不携酒顾而央之？”

曹植随即与曹彪备了一盒酒肴，回避侍从，悄悄来到驿吏所告的茅舍，轻叩柴扉。柴门启处，见是一位白髯老翁。曹植谦谦以姓氏和来意相告，那老翁微笑着端详了曹植好一会，又轻轻喟叹了一声，说道：

“山野之民已闻君王之莅止了。君王不是作《铜雀台赋》获‘慨当以慷，忧思难忘’者激赏而盛赞于宾客间，说是‘可共大事’的吗？奈何灼灼朝华，飘零若是？时耶，命耶，抑不知自全耶？”

老翁极其辛辣却饱含明哲的几句，倒使素向抗言纵谈的曹植开口不得。“嗯！嗟我之所嗟，言我所未言，似此长者，绝非等闲的弄潮人。”曹植思忖着更加谦谨地颌了颌首。

至于对曹植之所求，老翁一面首肯，一面双眸炯炯，瞩眄曹植道：

“君王位贵东藩，缓带珍馐；幸莫以观铜雀台之豪致而观玉像之清标，则草野民愿为识途马了。草堂蓬壁，不敢屈贵人茗坐；明月在天，辽野大佳，即请君王命驾。”

曹植本就听厌了仕宦中一派功名利禄、阿谀奉迎的龌龊语、肉麻话，听了老翁凉沁心骨的数语，不禁惊敬交并，拱手为礼，道：“谨奉教。”老翁这才欣然转身走进茅舍，拿了一对船桨出来，带上柴门，领着曹植、曹彪登上停靠在川边的一条虽颇陈旧却很洁净的扁舟；曹彪当即揭开盒盖，摆好酒肴，酌酒满盏，恭恭敬敬地奉与老翁。老翁一饮而三运